

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9年4月26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芸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的相关事项已经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授予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均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本次拟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正式在职员工，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上述 41 名激励对象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19 年 4 月 30 日为授予日，并以 4.44 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4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32.3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六日